

2021年下半年浙江省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

钱塘区中小学体育课堂教学综合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通知

尊敬的学员：

您好！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下半年全省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项目申报与教师选课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函〔2021〕157号)文件的要求，经您自主选择、学校审核和我机构复核，您被录取参加由我校继续教育中心承办的**钱塘区中小学体育课堂教学综合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现就报到和培训安排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安排

(一) 线上培训（网络学习）

1. 学习时间：2021年9月27日--12月12日。
2. 学习环节：课程学习、互动交流、课程作业、研修心得。
3. 学习平台：师加网-教师专业发展网络培训平台

(<http://zyfz.teacherplus.cn>)，登录用户名与本人在“浙江省教育厅教师培训管理平台”用户名一致，首次登录初始密码为123456，为确保个人信息不外泄，建议登录后及时修改密码。

4. 作业要求：11月20日前根据学习内容要求提交课程作业。

(二) 线下培训（集中学习）

培训时间及地点以群内通知为准，请及时关注相关信息。

二、培训经费

1.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教师培训相关问题的通知》(浙教办计〔2018〕88号)、《杭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杭州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杭财行〔2018〕3号)文件相关规定，收费标准线上和线下统一核算，按200元/人/天收取，培训总天数共计12天，共计2400元。请您务必在接到培训通知后及时了解本单位财务政策，同时了解本单位规范全称和税务登记证号码。

2. 缴费方式:

(1) 支付宝: 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在报到日前完成缴费。操作方法: **预先绑定本人公务卡或银行卡**, 扫二维码缴费(标“*”为必填项); 支付完成后截屏保存好转账记录发项目助理。



钱塘区中小学体育课堂教学
综合能力提升培训

(2) 汇款: 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在报到日前汇入我校账户; 务必在汇款单位备注栏中注明: **“继教中心+钱塘体育+学员姓名”**;

户名: 杭州师范大学; 开户行: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帐号: 331065950018000482533;

3. 如有交费不明事宜, 请来电咨询阮老师(0571-28867925, 13588411966)。

4. 培训经费凭培训通知和发票回所在单位报销; 集中培训期间, 培训学员所在地和培训地的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

三、联系方式

为了便于管理指导学员在培训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我们为本次培训建立了钉钉群, 请您尽快加入班级钉钉群(群名称: **钱塘区体育90学时混合式培训**), 加群邀请已推送至您的钉钉APP, 请及时打开钉钉APP通过邀请并入群。

钱塘区体育90学时混...



该群属于“杭州市教师发展中心(杭州大学教师)”部门群, 仅组织内部成员可以加入, 如果组织外部人员收到此分享, 需要先申请加入该组织。

(一) 项目负责人: 朱无忧 0571-28869392

(二) 教务管理: 范叶炯 0571-28862932

(三) 技术支持: 王 瑜 0571-28867587

(四) 客服热线: 0571-28861355

四、培训纪律

集中培训期间, 通过省质量监控平台每半天进行手机扫二维码考勤。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师〔2014〕14号)要求, 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 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 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 集中脱产培训缺课时间超过五分之一的, 不予结业、不记学时(学分); 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 应立即终止其培训, 不予结业、不计学时(学分)。培训机构要及时将不予结业

学员的情况抄告其所在教育局和学校。

五、温馨提醒

（一）**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请自觉遵守并配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

（二）请及时登录杭州教师教育网（hzjsjy.hznu.edu.cn）首页“培训通知”栏下载打印本培训通知，集中培训时间确定后，及早向所在单位办理请假手续，安排好工作和生活，安心参训。

（三）参训学员应在培训结束（12月12日）后5个工作日内登录“浙江省中小学教师培训管理平台”，对本人所参加的相应培训项目进行评价。

（四）我院在12月22日前将培训合格学员的学分录入“浙江省中小学教师培训管理平台”。

（五）参训期间学习生活相关事宜及问题请及时关注微信公众号“杭州市师干训中心”的“参训指南”栏目。

